

证券代码：874442

证券简称：锐格科技

主办券商：浙商证券

## 浙江锐格物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4月27日
- 2.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 3.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6年4月16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倪志和
- 6.会议列席人员：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和《浙江锐格物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7人。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总经理结合 2025 年各项生产经营工作开展情况，编制了《2025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独立董事 2025 年度述职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2025 年，公司的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浙江锐格物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规定，认真、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对各项议案进行认真审议，现就 2025 年工作开展情况编写完成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独立董事 2025 年度述职报告》（公告编号：2026-006）。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2025 年，公司董事会认真履职，推动公司治理水平的提高和公司各项业务的发展，积极有效地发挥了董事会的作用。公司董事会组织编写了《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总结了公司董事会 2025 年度工作情况、公司年度经营状况以及 2026 年度董事会工作重点。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等法律、法规，浙江锐格物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编制了 202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2025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6-003）及《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6-004）。

2.审计委员会意见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鲁建厦、陈彦、徐光兵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5.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 2025 年的经营情况和财务情况，结合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数据，公司编制了《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审计委员会意见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鲁建厦、陈彦、徐光兵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5.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 2026 年各项经营工作开展规划，公司编制了《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审计委员会意见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鲁建厦、陈彦、徐光兵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5.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上披露的《2025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6-009）。

2.审计委员会意见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鲁建厦、陈彦、徐光兵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5.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026 年度薪酬计划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在公司担任日常经营管理职务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依据其与公司签订的劳动合同及公司的薪酬管理制度领取薪酬，公司不再另外支付董事津贴。

公司独立董事在公司领取独立董事津贴，津贴标准为 6.5 万元/年。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全体董事薪酬，基于谨慎性原则，全体董事回避表决。该议案直接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3.议案表决结果：全体董事回避表决。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鲁建厦、陈彦、徐光兵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保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公司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和内部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具体内容详见 2026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续聘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0）。

## 2.审计委员会意见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 4.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鲁建厦、陈彦、徐光兵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 5.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 2026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融资额度并提供担保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 2026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融资额度并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1）。

## 2.审计委员会意见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 4.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5.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聘请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完成 2025 年度审计，并编制完成《2025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

## 2.审计委员会意见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5.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公司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并同意授权公司管理层实施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并同意授权公司管理层实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2）。

2.审计委员会意见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5.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了更好推动公司的经营发展，现根据公司整体发展和战略布局需要，公司拟与上海智科云创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上海顶承艾派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上海戴纳创能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上海锐格智联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在上海共同出资设立控股子公司锐格云创智能物流技术（上海）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00 万元。（具体以工商管理部门最终核定信息为准）。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并同意授权公司管理层实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3）。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的部分议案尚需提请股东会审议，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董事会现提请召开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6-014）。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 三、备查文件

《浙江锐格物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浙江锐格物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相关议案之独立意见》

《浙江锐格物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浙江锐格物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7日